华泰保兴尊信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8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保兴尊信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保兴尊信定开
基金主代码	00564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02月0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华泰保兴尊信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华泰保兴尊信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5年08月21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08月2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08月2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5年08月21日

注:(1)华泰保兴尊信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开放日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该日)起或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该日)起3个月的期间内,本基金采取封闭运作模式。

每一个封闭期结束后,本基金即进入开放期,开放期的期限为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该日)起五至二十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开放期内,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开放期未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

本基金的第二十四个封闭期为自2025年05月21日至2025年08月20日止。本基金第二十四次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开放期为2025年08月21日至2025年08月27日,共五个工作日。本基金第二十五个封闭期为自2025年08月28日起至3个月后对应日的前一日(含该日)。如该对应日不存在对应日期或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赎回和转换等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赎回和转换等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封闭期和开放期的设置及规则进行调整,并提前公告。

(2)开放时间

本基金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单个基金账户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00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0元;已在直销机构有认购或申购过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任一基金(包括本基金)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本基金直销机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可由基金管理人酌情调整。其他销售机构接受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和业务规则以其他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3.2 申购费率

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用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基金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元)	申购费率
M<50万	0.80%
50万≤M<100万	0.60%
100万≤M<500万	0.40%
M≥500万	1000元/笔

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投资人因红利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等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职业年金计划、养老目标基金、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等产品。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也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享受申购费率(含固定申购费)零折优惠。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业务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价格为该开放期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价格;但若投资人在该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业务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2)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规定请参见届时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申购的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4)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最高限额和本基金的总规模限额,但最迟应在新的限额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6)当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7)基金管理人可基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原则,履行法定程序后启用侧袋机制。届时本基金赎回安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基金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2)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①当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补差费=转出净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②当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则补差费为0。

转出净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养老金客户通过直销柜台办理转换业务的,补差费计算过程中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含固定申购费)享受零折优惠。

(2)转入净金额与转入份额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转入净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2)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转换费率。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规则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同时办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

基金转换,以转换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原则。

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2)办理时间

本基金开放期内,转换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转换业务。

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转换业务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转换价格为该开放期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转换价格;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转换业务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转换限额

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出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份。其他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其他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4)交易确认

转入的基金持有期自该部分基金份额登记于注册登记系统之日起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档次计算其所应支付的赎回费。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第2个工作日。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场外销售机构

6.1.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基金管理人,具体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和微信交易平台。

名称: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8号38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博成路1101号华泰金融大厦9层

邮政编码:200126

法定代表人:杨平

成立时间:2016年7月26日

联系人:王珊珊

电话:(021)80299058

传真:(021)60756969/(021)60756966

客户服务电话:400-632-9090(免长途话费),(021)80210198

网址:www.ehuataifund.com

微信交易平台(微信公众号):htbxjj99

6.1.2 非直销机构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场外代销机构名录及已开通的业务类型详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各场外代销机构支持转换转出的基金产品、基金份额类别及其具体业务规则可能有所差异,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6.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每个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销售。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敬请详细阅读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上的《华泰保兴尊信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投资人还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32-9090,免长途话费)、网站(www.ehuataifund.com)或相关销售机构查阅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或资料。

(3)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情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关注基金的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19日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5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修改提案情况,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18日下午14:30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10号中国有色大厦6层611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5. 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宇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18人,代表股份732,644,9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785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704,876,5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391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15人,代表股份27,768,3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4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15人,代表股份27,768,3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4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15人,代表股份27,768,3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42%。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提案1.00《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质保担保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25,261,178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922%;反对6,631,97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52%;弃权75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2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384,59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4094%;反对6,631,97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8832%;弃权75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74%。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张超、王文杰
3. 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3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8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祥路316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0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94,232,86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074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胡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4人,独立董事潘嵩先生、李学军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姚资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00、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王雁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93,337,581	99.8710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选举王雁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47,120	92.106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为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世辉律师事务所

律师:梁宏俊、仲伟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25-036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6日(星期二)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在2025年8月25日(星期一)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登陆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security@loncinindustries.com)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公司将于2025年8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计划于2025年8月26日(星期二)11:00-12:00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6日(星期二)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李耀先生;总经理龚晖先生;独立董事刘建新先生、陈定文先生及杨泽延先生;董事会秘书叶珂伽女士和财务总监王建超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8月25日(星期一)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登陆上证路演中心首页“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ecurity@loncinindustries.com)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在2025年8月26日(星期二)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小伟

联系方式:023-89028829

电子邮箱:security@loncinindustrie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25-082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5年8月14日、2025年8月15日、2025年8月1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和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关注和核实,现对有关关注和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近期关注到网上传播的关于公司进入了英伟达、Meta、谷歌、华为、寒武纪等企业的供应链的相关信息,均为不实信息。公司目前未与上述任何企业签署合同,公司将积极进行市场拓展。公司目前正常经营,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及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或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5、公司于2024年8月9日、2024年11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临时停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继续停产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5)》,相关事项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8月9日、2024年11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本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情形。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5-040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况说明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职工大会,经与会职工审议,会议选举揭媛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揭媛女士任期与第八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和任职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要求。

二、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2025年8月15日,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冯岩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冯岩先生因工作安排,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冯岩先生辞职后,仍在公司子公司弗锐德天宇环境科技成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冯岩先生辞去职务后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冯岩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及监事会对冯岩先生在任职监事期间的辛勤工作及任期内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揭媛女士简历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19日

附件: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揭媛女士简历

揭媛,女,汉族,1988年出生,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办事处团工委干事,深圳市福保园区运营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员工,深圳市深福保(集团)有限公司员工,深圳市星河商用置业有限公司龙华cococity行政管理部副经理,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工会管理岗、宣传事务岗,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支持保障中心副总经理(代)、支持保障中心副总经理(管理)、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揭媛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1)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3)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情形;(4)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7)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5-041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柳青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逐项审议、书面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赵晓建先生因工作安排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周洁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5-042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5年9月4日(星期四)下午14:45在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4日下午14:45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4日(星期四)

其中,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4日9:15至2025年9月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本通知附件1。

(六)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日(星期一)

B股股东应在2025年8月27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截至2025年9月1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B股的最后交易日为2025年8月27日),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说明:

1.上述议案详见公司2025年8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

2.以上议案为普通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授权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年9月4日(星期四)9:00-14: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五)会议联系方式:向茜茜

联系电话:0755-8374 1808

联系传真:0755-8397 5237

电子邮箱:segcl@segcl.com.cn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

邮政编码:518028

(六)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本通知附件1。

五、投票注意事项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备查文件

1.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A/B股)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058”,投票简称:“赛格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 (A/B股)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于深圳市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会议室召开的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委托人姓名:

2.委托人股东账号:

3.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委托人持股数:

5.股东代理人姓名:

6.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7.股东代理人是否具有表决权:是 / 否

8.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9.股东代理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是 / 否

10.如果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有表决权,应行使何种表决权的具体指示:

(1)对关于_____的提案投赞成票;

(2)对关于_____的提案投反对票;

(3)对关于_____的提案投弃权票。

11.如果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 否

委托人签名(盖章)(法人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书有效期:

委托日期:2025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5-043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离任的情况说明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赵晓建先生因工作安排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截止本公告日,赵